

汉中市中心城区综合交通专项规划

服务合同



委托人（甲方）：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受托人（乙方）：天津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11日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招标人全称）：汉中市自然资源局

乙方（投标人全称）：天津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根据 汉中市中心城区综合交通专项规划项目 的中标结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范围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汉中市中心城区综合交通专项规划。

2、项目地点：陕西省汉中市。

3、工作内容：详见任务书。

4、规划周期：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天内完成规划编制。（上述所列时间不包含招投标阶段、最终成果评审验收用时，但包含乙方中期成果评审验收后根据评审意见修改、补充、完善用时。）

二、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2、相关服务建议书、设计任务书；

3、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合同总价及付款：

1、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玖万贰仟元整（¥2792000.00）；

合同价格为含税价，税率为 6%。本合同总价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包含编制费用、多媒体汇报费用、三维动画演示费用、成果资料费用、评审会务费、专家费、公告公示费、税费（服务发生的一切税，包括增值税）等。合同价款不因市场变化、税率调整等任何原因而调整，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再支付任何费用。

2、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达到付款条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0%；完成初步方案经甲方确认无异议，且达到付款条件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20%；规划成果经专家评审论证通过，并通过规委会审议后，达到付款条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0%；规划成果经市政府批准后提交最终规划成果、数据库验收入库后，达到付款条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15%；成果使用一年后且该段时间内项目责任规划师后续服务质量保障到位，达到付款条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5%尾款。

具体支付分期金额详见下表：

支付分期	支付比例	支付时间
第一期	30%	签订合同后，达到付款条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
第二期	20%	完成初步方案经甲方确认无异议后，且达到付款条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
第三期	30%	规划成果经专家评审论证通过，并通过规委会审议后，达到付款条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
第四期	15%	规划成果经市政府批准后提交最终规划成果、数据库验收入库后，达到付款条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
第五期	5%	成果使用一年后且该段时间内项目责任规划师后续服务质量保障到位，达到付款条件后 15 个工作日内

(2) 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根据甲方需要提供等额正规发票给甲方；否则甲方有权迟延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同时不免除乙方所应履行的合同义务。乙方应当对其所开具发票的真实性及合法合规性负责，如果因为乙方所开具发票的真实性或合法性合规性而导致甲方无法抵扣税款或遭受其他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并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重新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

(3) 如因乙方责任造成延期，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损失。

(4)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5) 收款信息：

开户行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景支行

开户账号 02180401040000558

四、服务要求

1. 以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投标文件响应、澄清表（函）、合同和随服务的相关文件为准。

2. 乙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未能获得专家评审或者市政府批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调整、修改，在合同约定期限内重新报送专家评审并获得通过政府批准、验收入库。

五、质量保证

质量标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省部等相关标准、规范及甲方要求。

六、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甲方因使用乙方提供服务成果内容侵权引起的任何法律责任以及给甲方带来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向第三人支付的赔偿、诉讼费、甲方律师费、差旅费、鉴定费、公证费、甲方人员误工费等)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对此承担违约责任。

2、乙方提交的成果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七、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对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获得的对方的资料数据、商业技术信息等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泄露其相关内容。如任何一方未遵守本条约定，造成相对方损失的，违约方除赔偿守约方损失外，还需承担违约责任。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双方对本保密条款的遵守。本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不免除双方对本保密条款的遵守。

八、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权利有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并承担违约责任。

九、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按照涉密管理相关要求，向乙方提供以下文件及资料。

序号	文件及资料名称	内容格式
----	---------	------

1	《汉中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SHP 格式矢量 CGCS2000 坐标
2	中心城区各县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SHP 格式矢量 CGCS2000 坐标
3	中心城区各片区国土空间详细规划阶段稿	PDF

2、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乙方收到整改通知书后应在甲方给予的期限内完成整改工作，逾期按照合同约定承担逾期违约金；逾期整改超过 30 日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并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相关资料，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宜。

6、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7、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除甲方提供现有资料之外，其余资料由乙方自行联络解决。但甲方应提供协助、予以配合。

2、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3、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4、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针对甲方就乙方提交的初步方案提出的异议，乙方应当进行必要合理的说明。

5、乙方应保护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应负法律责任，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6、乙方在中途需更换所指派的项目负责人，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应在接到乙方更换项目负责人申请后 5 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回复，逾期未回复的，视为同意乙方的更换要求。

7、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8、乙方确定 崔扬 同志为项目负责人，负责本项目的全过程的设计管理、联系、沟通、协调工作。全面履行合同约定的规划职责，落实招标承诺书内容，在规划有效期内提供与本规划相关的专业技术咨询。

9、乙方项目团队人员配置必须与招标文件中所报项目组人员一致，并提供驻场人员名单和工作时间表，在编制期内应提供驻场周期。乙方应保证上述项目组人员在收到甲方进场通知后在规定期限内进场提供服务。

10、乙方按合同要求交付规划设计成果后，参加有关规划设计成果的审查活动，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调整补充。合同履行过程中，若根据实际需要工作内容出现变化。乙方应当将工作变化情况及时书面报送甲方沟通。

11、乙方在本项目编制过程中收集的所有相关基础资料、调研数据，须全部提交甲方。

12、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参与中心城区综合交通相关的规划建设，并出具书面指导意见。

13、双方一致确认：非因甲方原因导致专家评审、规委会审议和市政府批准等流程滞后的，甲方不对此承担责任，但甲方应当积极配合乙方协调相关部门加快流程。

14、乙方对其提交的规划设计成果质量终身负责，并负责对在合同约定范围内的规划设计成果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进行修改、补充。

15、合同期满，如甲方因政策原因、上级主管部门要求或者涉及诉讼案件等情形需要对本合同项下规划成果进行说明的，乙方应当委派工作人员进行说明，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16、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十一、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未按合同要求进行项目的实施或实施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4、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遭受损失，或导致合同解除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相关损失。

5、甲方未按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的，乙方有权书面通知甲方，并要求甲方及时拨付，甲方应当根据乙方要求和合同约定，按期足额支付合同款项。

6、因甲方及甲方上级或相关审批部门等非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工作停滞或取消的，乙方未开始相关工作的，合同期限相应顺延，不视为乙方违约。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导致延期期间不计算逾期违约金。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具有通知义务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报告所发生的不可抗力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文件。因负有通知义务的一方未及时行通知义务造成相对方损失的，不免除其赔偿责任。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5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若双方决定终止合同的，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7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则采取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方式解决争议。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 伍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贰 份，乙方 贰 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 附件

1、招标文件

2、修改澄清文件（若有）

- 3、投标文件
- 4、中标通知书
- 5、《汉中市中心城区综合交通专项规划设计任务书》
- 6、其他

甲方：汉中市自然资源局（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汉中市汉台区滨江路

开户银行：建行汉中分行营业部

账号：61001650015058001488

电 话：0916-2990000

传 真：

签约日期：2026年 6月 11日

乙方：天津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总院



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地 址：天津市南开区兰坪路 18 号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海景支行

账号：02180401040000558

电 话：022-28012357

传 真：022-28012330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

《汉中市中心城区综合交通专项规划》 设计任务书

一、规划背景

为深入贯彻生态城市战略目标，落实国家、省级层面关于城市综合交通体系建设的部署要求，传导《汉中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规划要求，系统谋划新时期汉中市中心城区综合交通发展，特编制本专项规划。通过开展综合交通调查、交通需求分析，科学研判城市交通的发展趋势，合理制定综合交通体系规划方案，为构建绿色、高效、便捷、可持续的中心城区综合交通体系提供科学指引和实施依据。

二、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汉中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中心城区，规划的城镇开发边界面积约 161.42 平方公里。

三、规划主要内容

规划必须符合现行国家、省、市有关中心城区综合交通规划的相关规范和技术规定，在综合交通调查的基础上，分析城市交通需求，科学研判城市交通的发展趋势，合理制定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方案。

（一）交通调查与发展趋势分析

在现状交通调查分析的基础上，评估中心城区交通现状，分析交通存在的问题，构建交通战略分析模型，综合分析城市发展

规划和空间发展形态，将交通系统与城市发展进行综合考虑，形成城市与交通协调发展的城市发展模式，评估综合交通系统布局对中心城区空间布局的支撑关系以及综合交通各组成部分的协调关系，提出优化应对措施，为制定合理的交通发展战略目标提供依据。

（二）交通需求分析

依据汉中市社会经济发展目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及相关发展规划，利用现状资料和调查数据，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手法，建立交通需求分析模型，分析交通发展趋势及客货运输需求，判别城市交通出行及分布特征。

（三）综合交通发展战略研究

针对综合交通系统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未来的发展趋势，结合汉中市社会经济和城市发展战略等，提出综合交通体系总体发展目标与规划指标，通过对城市发展目标、宏观交通政策、交通设施建设、交通系统运行和管理等多方面在战略层面的分析和整合，结合中心城区功能布局和详细规划单元，制定差异化交通发展策略。

（四）综合交通体系组织

根据综合交通体系总体发展目标和交通资源配置策略，统筹综合交通体系功能组织，提出中心城区道路、公交、步行和非机动车、停车、智慧交通、低空交通等设施系统布局要求以及与市县域综合交通体系的衔接要求。研究对外交通系统构成、客货运

交通分布、公共交通系统构成和功能等级、城市道路干路网组成和功能等级、步行及自行车交通组织模式、城市停车设施的供给策略和总体布局原则、交通信息化建设与交通管理的基本策略等内容，明确综合交通各子系统功能定位与规划布局原则及要求。

（五）对外交通系统规划

在城市交通发展战略指导下，进一步结合区域交通设施专项规划和土地利用布局，研究中心城区对外交通系统网络和区域交通场站设施的布局，主要包括：公路、铁路和航空的规划布局、功能定位、设施等级规模、集疏运通道、快速交通集散系统等。

（六）道路系统规划

在现状道路系统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城市交通发展趋势，对既有规划道路系统方案进行分析和评价，提出城市道路网络规划目标、策略，合理规划城市道路功能、等级和布局，并进一步提出道路交通组织规划和道路交通设施规划。主要包括：既有规划路网评价、道路网规划原则及目标、道路网络规划布局、各级道路红线宽度指标和典型道路断面形式、道路交通组织规划、道路交通设施规划和规划路网评价。

（七）公共交通系统规划

在城市公共交通系统现状分析的基础上，结合城市交通发展趋势，提出中心城区公共交通发展策略和目标，确定公共交通系统构成与功能定位；在交通需求分析的基础上，通过公共交通走

廊识别,确定各层次公共交通设施网络布局模式。主要包括:公共交通发展目标和策略、公共交通系统构架与功能定位、公共交通走廊规划、公共交通场站设施布局规划、港湾式公交站点的设置原则及规划建议等。

(八) 慢行交通系统规划

在城市综合交通发展战略指导下,研究提出慢行交通发展策略,合理规划步行与非机动车网络布局,结合城市道路系统规划和城市更新行动的实施,提出慢行交通系统设施规划标准和主要节点的慢行设施规划建议。

(九) 客运交通枢纽规划

在城市客运交通现状分析的基础上,统筹考虑各系统规划内容,论证客运交通走廊,确定大运量公共客运系统的组成和总体布局,提出城市客运交通枢纽等级和功能层次划分,确定客运交通枢纽布局规划方案,并提出客运交通枢纽用地控制建议。主要包括:客运交通枢纽功能层次划分、客运交通枢纽布局等。

(十) 货运交通系统规划

在城市货运交通现状分析的基础上,结合汉中市货运及物流发展趋势和货运交通需求分析,合理规划货运交通系统,论证货运交通走廊,确定城市货运通道、货运枢纽和场站的规划布局等内容,确定中心城区货运道路网络和管理对策

(十一) 交通信息化与智能交通发展规划

在城市交通信息化建设和智能交通发展现状分析的基础上,

合理制定交通信息化和智能交通系统的发展模式、系统框架、发展策略和基础设施规划和建设方案，提出交通信息共享机制和共享信息类别。

（十二）交通近期建设规划

明确中心城区交通重点项目清单和近期建设要求，提出近期交通发展政策与措施、近期城市交通系统规划方案，确定近期建设的交通项目和建设时序，提出节约集约用地要求和空间管控引导措施。

（十三）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在城市交通发展政策的指导下，结合汉中市社会经济发展以及城市发展的需要，从多方面提出综合交通规划实施的保障措施和相关建议。

（十四）环境影响评价篇章

提出规划实施的环境污染控制目标以及对生态环境、声环境、空气环境和水环境等保护措施。

（十五）专题 1：中心城区综合交通规划调查与需求预测报告

开展交通需求、设施、运行、管理等相关调查，全面掌握汉中市现状城市概况、经济与产业、空间结构与土地利用、交通需求特征、交通供给及交通运行等基本情况，分析交通存在的关键问题及其症结，评价城市交通与经济、资源、环境、城市建设的协调关系，形成综合交通规划调查与需求预测报告。

（十六）专题 2：中心城区交通重点区域研究

结合规划编制，进一步针对中心城区区域交通发展的热点问题，如老城区道路畅通工程、桥北广场改造及交通组织、跨江交通等重点区域与重点问题进行专题研究。

（十七）专题 3：中心城区公共停车场研究

结合社会经济发展和机动化趋势，分析预测停车需求，制定分区停车政策，确定公共停车设施规划布局，提出停车管理和政策保障建议。主要包括：停车需求分析、路外公共停车设施布局规划、公共停车场建设与管理措施建议等。

四、规划编制要求

（一）总体要求

规划编制要符合《汉中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等上位规划要求，规划内容和深度要符合《国土空间综合交通规划编制指南(征求意见稿)》《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编制办法》

《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交通调查导则》《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编制导则》《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标准》等国家标准和相关规定要求，规划成果要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系统管理和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网络(CSPON)统一管理。同时，与汉中市“十五五”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做好衔接。

（二）成果要求

1. 规划文本

规划文本应涵盖上述规划重点内容，以条文方式表述规划结

论，内容明确简练，具有指导性和可操作性。

2. 规划说明书

规划说明书应当与规划文本的条文相对应，并对规划文本条文做出详细论述。规划说明书附录包括：

①基础资料汇编；②全套交通调查原始电子数据、中间处理成果、最终处理成果及基于全套数据建立的交通数据库和模型；③汉中城市交通近期实施方案。

3. 规划图纸

规划图纸所表达的内容应当清晰、准确，与规划文本内容相符。现状图、规划图和分析图应当分别表示，图例应当一致。包括但不限于：

①区位分析图；②对外交通现状图；③城市交通现状图；④对外交通规划图；⑤交通站场规划图；⑥道路系统规划图；⑦慢行系统规划图；⑧主要道路断面规划图；⑨重要交通节点规划设计；⑩公共交通系统规划图；⑪停车系统布局规划图；⑫综合交通近期建设规划图（包括新建道路、改造道路、公交站场、停车设施等）。

4. 专题研究报告

专题研究报告是规划成果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针对关键问题进行深化或补充研究，也是规划审批的要件之一。主要包括：

①城市综合交通调查报告；②城市交通重点区域研究；③中心城区公共停车场研究。

5. 规划数据库建设

依据现状底数梳理以及中心城区综合交通专项规划编制成果形成数据库，数据库应能在汉中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和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网络(CSPON)上搭载应用。

6. 效果展示

通过动画、效果图等表达方式生动形象地展示规划方案。

7. 成果形式

上述最终成果的电子文件 1 套（文字为 doc 格式，图纸为 dwg、GIS、jpg 格式，数据库为 mdb、gdb 格式，效果图为 jpg 格式，供汇报展示用演示文件为 ppt 格式）。成果纸质版各 10 套，不含中间成果及评审材料。

五、其他要求

按照合同约定期限，参与中心城区综合交通相关的规划建设，并出具书面指导意见。

六、成果验收

经汉中市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审议通过后一个月内，设计方根据各阶段研究审议提出的修改、补充、完善意见，全面修改，达到纸质及电子文档最终成果提交要求，经市自然资源局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复核无误，出具书面成果接收清单后，方可视为正式通过验收。